

上海大学

上大内〔2023〕14号

关于印发《上海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全过程质量监控与抽检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上海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全过程质量监控与抽检管理办法（试行）》已经学校领导审签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上海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全过程质量监控 与抽检管理办法（试行）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加强和改进上海市高等教育督导评估监测，保证本科人才培养基本质量，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办法（试行）〉的通知》（教督〔2020〕5号）、《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关于印发〈上海市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沪教委规〔2021〕6号）制定本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下文简称“毕业论文”）抽检工作是及时掌握毕业论文全过程的工作进展、完成质量及存在问题的必要途径。毕业论文抽检旨在引导学院规范和加强毕业论文环节管理，严格把好毕业“出口关”。

第二条 学校教务部负责所有本科专业的毕业论文抽检实施工作的统筹组织和全程监督，由教务部实验实践处和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以下简称“评估中心”）具体组织实施。

第三条 对有毕业论文要求的本科专业，按照本办法的抽检指标进行评价，作为毕业论文工作持续改进的依据。对其他形式的专业类毕业论文评议可参照本办法的评价指标进行。

第四条 毕业论文的抽检实施主要通过学院自查、学院互查、学校抽检和教委抽检进行。

第五条 毕业论文抽检每学年进行一次，抽检对象为上一学年授予学士学位的所有本科专业的毕业论文。原则上抽检论文应覆盖学校全部本科专业，抽检总比例不低于5%。

第二章 考评方式

第六条 学校论文抽检采取答辩前抽检和答辩后抽检两种方式。答辩前抽检方式安排在学生答辩前进行，以论文盲审、学校抽查、校外评审等形式组织；答辩后抽检方式安排在毕业论文工作结束后进行。学校抽检依据情况安排在答辩前或答辩后进行。

第七条 各学院应做好毕业论文的过程管理，在学校抽查前100%完成自检、自查工作，实现对当届毕业论文的质量检查全覆盖。

第八条 学校按专业类组建本科毕业论文抽检专家库。通过学院推荐，选取若干校内专家组建论文评议专家库，每个专业类不低于3人，实现专业类的全覆盖。评议专家应注重过程督查，做好从任务书下达到论文材料归档的所有环节的督查工作。本科毕业论文抽检专家库的组建、工作程序等办法，另行规定。

第九条 当年度被市教委抽检的本科毕业论文，每篇论文分送专家库遴选的3位专家评议。评议专家按教委的评议要求进行评议。对于认定为“存在问题毕业论文”，学校将责成相关学院提出整改意见，并将评议结果纳入学院绩效评价。

第三章 抽检要素

第十条 评议内容

(一) 抽查内容：

1. 管理工作：学院本科毕业论文工作组织及管理情况，包

括有关校院两级毕业论文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课题安排落实情况、中期检查和毕业论文工作总结与持续改进情况。

2. 论文质量：本科毕业论文的质量，按照教育部和上海市教委的有关文件精神实施，具体评价指标包括论文选题意义、写作安排、逻辑构建、专业能力以及学术规范等。

（二）支撑材料：

1. 管理类文件：各学院本科毕业论文工作的组织实施文件、中期检查材料、工作总结、本科毕业论文查重报告、学院自查总结报告以及相关保障制度等佐证材料。

2. 论文归档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毕业论文任务书、开题报告、中期检查材料、论文指导记录、答辩记录、成绩评定书、毕业论文（含图纸、作品等附件）、附录（包括译文）、优秀毕业论文材料及专业培养方案等相关佐证材料。

第十一条 评议指标

论文抽检的评议指标见《上海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专业总体评价表》（附件1）中的相关评价指标和《上海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质量评价表》（附件2）中的相关评价指标。

第四章 工作程序

第十二条 工作流程

（一）学校组织的答辩前抽检，一般会在毕业论文工作答辩前进行，具体抽检对象由学校在毕业论文中期检查完成后确定。

（二）由各本科教学单位根据本学院情况开展自查，并做好本科毕业论文抽检相关材料的调阅准备工作。

(三)学校在每学年秋季学期开展一次对上届毕业生论文的检查工作，具体组织形式为学院间互查和学校抽查相结合。

(四)答辩后抽检一般在应届毕业生答辩年度的秋季学期完成。学生获得学士学位后，其毕业论文按教育部和上海市教委规定参加下一年度的校外抽检。

(五)学校对相关检查工作进行分类汇总并形成专报，并将检查结果下发至各学院，抽检检查结果纳入学院绩效考核。

(六)各学院根据检查结果，做好总结反馈工作，并根据专家提出的改进建议，做好本科毕业论文的持续改进工作。

第十三条 结果利用

对连续2年均有“存在问题毕业论文”，且比例较高或篇数较多的专业，学校将在全校范围内予以通报，纳入专业动态调整的考核指标，减少相关专业招生计划，并进行本科毕业论文的质量约谈，提出限期整改要求。

对连续3年抽检存在问题较多的本科专业，经整改仍无法达到要求者，视为不能保证培养质量，学校将依据有关规定责令其暂停招生，或建议学校学位委员会撤销其学士学位授权点。

第十四条 对涉嫌存在抄袭、剽窃、伪造、篡改、买卖、代写等学术不端行为的毕业论文，学校将按照相关程序进行调查核实，对查实的应依法撤销已授予学位，并注销学位证书，将处理结果报市教委，并抄送上海市学位委员会。

第十五条 抽检结果将作为专业建设、招生计划、直升推免、新专业申请以及专业动态结构调整等资源配置的重要参考依据。

第五章 监督与保障

第十六条 各学院应建立本科毕业论文工作实施细则，健全学院本科毕业论文的质量保障体系，并报教务部备案。对本科毕业论文的检查结果要分析原因，提出整改措施，确保整改落实到位。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七条 本办法由教务部负责解释，由教务部实验实践处和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共同组织实施。

第十八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 1:

上海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专业总体评价表

专业名称: _____ 所属学院: _____

论文总份数: _____ 调阅总份数: _____

序号	权重	考核指标	考核要素或观测点	得分
1		学术规范	如在毕业论文(设计)抽检过程中发现存在抄袭、剽窃、伪造、篡改、买卖、代写等学术不端行为的毕业论文,为否决性项目,一票否决	
2	10	制度执行情况	校院两级的管理文件齐全,学院配套的管理细则或规定利于开展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操作程序易于执行,贯彻实施情况好	
3	15	论文选题和意义	毕业论文(设计)以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实践性工作为基础,选题符合专业培养目标,工作量适当,有一定的理论意义、实际应用价值	
4	15	逻辑构建	毕业论文(设计)论点明确、论据充分、论述有理、结构完整、格式规范	
5	10	教师指导与答辩	教师针对学生毕业论文(设计)中的问题进行有效指导,有明确的改进要求,记录详细、具体,材料完整、规范、答辩程序规范,问题明细、记录完整、准确	

6	20	成绩 评定	被抽检专业成绩评定标准明确、具体，成绩 评定客观公正		
7	20	持续 改进	对学生课题安排、进展状态、教师指导、答 辩过程等工作落实全面，对存在的问题分析 到位，且有切实的整改措施和持续改进建议		
8	10	专家 综合 评议 意见	被抽查学院的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工作总 体效果良好，管理理念到位，流程清楚，文 档齐全，能较好反映毕设总体管理状况		
（请专家就本专业毕业论文（设计）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性意 见或建议）					
论文抽检情况总体评价 （请划勾）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专家（签字）：_____ 年 月 日

联系方式（校外）：_____

上海大学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制表

附件 2:

上海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质量评价表

学院		学生姓名		学生学号	
专业		答辩时间		毕业论文(设计)成绩	
指导教师		职称		教师所在学院	
论文题目					
考评项目	权重	考评指标	分值	评价要求或要素	得分
0. 否决性项目		0.1 学术不端		学风严谨, 无抄袭、剽窃、伪造、篡改、买卖、代写等学术不端行为	
1. 选题意义	20	1.1 价值素养	5	毕业论文(设计)政治立场正确, 符合国家立德树人要求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有利于专业培养目标的价值素养达成	
		1.2 选题依据	5	选题符合专业培养目标, 体现综合训练基本要求; 选题与生产、科研、社会实际结合程度好, 能够达到本专业的毕业要求	
		1.3 研究意义	10	选题目的明确, 来源于本专业领域的理论问题或实际(工程)问题; 毕业论文(设计)具有一定的理论意义或实际应用价值, 具有潜在的应用前景和经济效益	
2. 写作	20	2.1 文献综述	10	能正确检索文献资料, 运用恰当; 对国内外最新文献分析到位、综述全面, 能够体现本领域研究现状及学科发展情况	

安排		2.2 进度 安排	10	工作量饱满，写作进度安排合理，按时完成毕业论文（设计）	
3. 逻辑构建	20	3.1 逻辑构建	10	毕业论文（设计）逻辑构建合理，结构清晰，研究方法正确，能体现本专业培养目标的专门知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	
		3.2 内容组织	10	毕业论文（设计）的主题和内容框架明确，学生基础知识、研究方法、研究内容的难易程度达到所在专业的培养目标	
4. 专业能力	30	4.1 专业知识	10	学生能综合运用专业知识进行理论研究或解决实际（工程）问题，达到所在专业的培养目标及毕业要求	
		4.2 分析能力	10	毕业论文（设计）论证分析严谨合理，所表达的观点能体现独立分析问题的能力，关键问题或技术难点有创新	
		4.3 研究新意	10	人文类专业毕业论文（设计）观点正确，有新意；理工类专业毕业论文（设计）对实践具有一定的指导意义	
5. 学术规范	10	5.1 论文规范	5	毕业论文（设计）论点明确、论据充分、论述有理、结构完整、格式规范	
		5.2 写作规范	5	文字表达清晰，书写格式、图表注释、资料引证以及参考文献规范准确	
<p>评阅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得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评阅人：_____</p> <p>评阅日期：_____</p>					

上海大学党政办公室

2023年2月14日印发

校对：彭章友

(PIM 发布)